工程劳务分包合同

**甲方：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相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鉴于【 】（发包人全称，以下简称为“发包人”）与甲方已经签订工程承包合同（或专业承包合同，以下称为“总包合同”），现甲乙双方就工程劳务分包事项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 1.乙方情况

单位名称：【 】

营业范围：【 】

资质情况：【 】

# 2.劳务分包内容

分包工程名称：【 】。

分包工程地点：【 】。

分包范围：【 】。

分包劳务内容：【 】。

投入施工人数：不少于【 】人。

# 3.合同价

3.1合同价暂定为人民币（大写）【 】(¥【 】，含增值税税率为【 %】)，不含税价为【 元】，合同不含税价不因税率的调整而改变；合同最终结算含税金额为：“结算不含税价+调整后实际税率对应增值税”。《工程量清单报价表》见合同附件。

3.2合同价包含为完成本合同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含人员加班费用、社保等）、零星材料费用、乙方自带器具费用、赶工措施费用、通讯费、交通费、食宿费、劳保用品费、相关保险费用、企业管理费、利润、税金以及相关风险等一切费用。

# 4.工期

4.1本合同工期【 】日历天，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如为绿化施工项目另行增加绿化养护期 日历天。乙方应按甲方安排的工作计划进场和退场，进、退场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4.2在乙方工作期限期满之前，甲方有权临时提前结束工期，甲方应提前【 】天书面通知乙方，工期结束时间以甲方书面通知记载的日期为准。

4.3甲方有权延长乙方工期，但甲方应在期满前提前【 】天书面通知乙方。

4.4如乙方未能按合同进度计划在工期内及时完成合同约定的工作，已造成或预期造成工期延误，甲方有权提前终止合同，也有权将本合同工程中的工作交由他人完成或自行完成。在不免除本合同规定的乙方责任和义务的同时，乙方应承担甲方的全部损失和由此所增加的一切费用。由于乙方原因造成工期延误，乙方应支付逾期交工违约金，逾期交工违约金为5000元/天。乙方支付逾期交工违约金，不免除乙方完成工程及修补缺陷的义务。

# 5.履约担保

履约担保的方式：【转帐汇款、银行保函（选择）】。

履约担保的金额：合同金额的【 】%（合同金额的5%~10%）。

履约担保的提交期限：甲方发出定标、中标通知后7日内或乙方进场前7日。

履约担保的期限：至本合同约定工作内容通过甲方的验收之日止。

# 6.材料物资和机械设备

5.1本工程所需材料由甲方提供。甲方提供的材料名称及允许损耗系数等见《甲方供应材料表》（附件一）。乙方授权专人(姓名：【 】身份证号：【 】电话：【 】)领用材料，若累计领用量超出理论用量加允许损耗用量的，超领的材料款在乙方当月劳务费结算时按超领材料的《甲方供应材料表》（附件一）中列示的价格（如同期市场价已高于附件一列示的价格则按市场价）加【10%】的费用扣回。

5.2甲方提供的机械设备见《甲方提供施工机具、设备一览表》（附件二），乙方应自带除甲方提供机械设备外的其他全部小型工具和专用工具，提供必要的辅助材料。甲方提供的机械设备乙方应妥善使用和保管，用好后及时归还，损坏或丢失由乙方负责赔偿，并承担因此造成的工期延误等发生的一切经济损失。

5.3甲方提供的材料和机械设备到达工地或指定地点之后，发生的搬运、装卸、整理、清除等所有劳务工作由甲方根据需要决定是否由乙方协助配合，如需要，由此发生的劳务工作量按《工程量清单报价表》计算。

# 7.劳务作业人员管理

7.1乙方人员的劳动合同由乙方与其签订，建立员工花名册并及时报送给甲方。各类社会保险等均由乙方统一建立，并交纳费用，乙方应为进入本施工现场的工人办理社会保险，按本合同的约定办理意外伤害等各类保险，其费用由乙方自理。现场人员发生变化的，乙方应当及时将调整后的花名册报送甲方。甲方将不定期进行核查，发现未订立劳动合同，查到一次即要求该人员停工并按规定办理上岗手续（签订劳动合同、上岗三级安全教育等），2天内未按规定办理上岗手续，即予以退场。发现未在员工花名册的人员，要求该人员停工，乙方应当立即补充调整花名册报送甲方，2天内未按要求报送的，即予以退场。乙方存在上述情形的，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数额为每人（次）5000元。

7.2乙方提供的特种作业人员，应取得特种作业上岗操作证书。乙方应对劳务人员进行岗前的业务培训和安全生产教育。

7.3乙方法定代表人应书面授权一名委托代理人实际履行合同义务并作为有效签字人，并配备相应的管理人员，加强对劳务人员的管理。

7.4乙方应及时足额发放工资和其他人工费用，发放清单经本人签字后交甲方留存备案，需由甲方统一代为发放的，乙方需出具书面委托，并在每月底报送员工考勤表及乙方签认的工资发放表给甲方，费用在月结算款中抵扣。

7.5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和形式克扣员工工资和其他人工费用，若乙方无理克扣或拖欠工资和其他人工费用情况属实，造成其员工停工、罢工、到甲方或发包人等处追讨工资或向有关部门举报、上访等情况的，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停止向乙方支付本合同价款，直至乙方支付上述工资和人工费，乙方同意就此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数额为每次50000元，同时乙方另行赔偿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乙方同意甲方直接从乙方劳务费用中扣除相关费用垫付乙方员工应得工资、违约金及相应赔偿金等。

# 8.劳务作业管理和质量标准

8.1乙方承担的工程内容，不得再行转包或分包，否则视为乙方违约，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和损失均由乙方负责。

8.2乙方违反合同约定，致使工程质量未达到合同约定要求的，乙方必须无条件无偿修复、返工，同时乙方承担逾期交工违约金（5000元/天）；因乙方违约导致甲方单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向甲方支付已发生人工费的20%作为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由此引起的延误工期、材料浪费和其他一切损失。

8.3其他质量要求：【 】

# 9.安全管理

9.1乙方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的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安全标准、施工方案和操作规程进行施工，并随时接受行业安全检查人员和甲方实施的监督检查。乙方应对其在施工场地的工作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并对他们的安全负责。因乙方原因导致的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9.2乙方应配备专职安全员【姓名/电话/身份证号】，协助并服从甲方进行安全管理。

9.3乙方应按规范标准设置安全防护设施和配备劳动保护设施，若安全防护设施和劳动保护设施投入不足的，甲方可以要求乙方整改，或者直接采取相关安全措施，乙方整改不力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如乙方施工内容存在一定的危险性，乙方应购买意外伤害保险，甲方认为有必要的，有权先行代购，费用由乙方承担。

9.4乙方的特种作业人员应持证上岗。

9.5因乙方原因，导致发生安全事故和治安事件等，给甲方或者其他第三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直接承担损害赔偿责任，因此造成甲方向第三方承担赔偿责任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 10.结算支付

**10.1工作量确认与分包结算**

10.1.1综合单价项目：乙方每月上报甲方实际完成的工程量，由甲方审核确认。因乙方原因造成超出设计图纸范围和返工的工程量，甲方不予确认。

10.1.2工日单价项目（点工）：乙方每日上报甲方用工情况，由甲方审核确认。

10.1.3乙方应于每月25日前按甲方规定格式和程序申报月度结算书，甲方项目经理部、成本部（或相应职能部门）进行审核。工程劳务分包结算以甲方审计部审计结果为准。分包结算审计过程发现乙方存在不规范施工或未按施工图施工，或者申报结算内容与实际情况不符时，甲方有权按实际完成情况进行核减。

**10.2合同价款的支付**

10.2.1甲方每月按月度结算价的【70】%支付；工程整体完工经甲方验收合格支付至初步结算价的【85】%**（跨年度工程可进行年度完成工作量初步结算，含养护的绿化工程可在施工完成、养护完成后分别进行初步结算）**；工程整体经发包人验收合格后支付至甲方审计部审定结算额的【95】%；余款自发包人验收合格之日起满1年无息支付。

10.2.2甲方在收到发包人工程款后按本合同约定办理合同价款支付。

10.2.3甲方无故未按时支付合同价款的，按同期中国人民银行一年期贷款利率偿付给乙方逾期付款违约金。

10.3乙方申请付款时必须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为 %，若低于此税率，则在结算时扣除相应税差（含税金及附加）】。乙方未按甲方的要求开具发票的，甲方不予付款；乙方提供的票据经税务机关认定为不合法票据的，乙方承担所有重新开具发票的税金、滞纳金、罚款等一切经济费用和法律风险，同时甲方保留对乙方的诉讼权利。支付方式包括银行转帐、承兑汇票等。

10.4合同双方应当依法纳税。

# 11.附则

11.1合同生效：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章之日起生效。

11.2合同终止日期：在全部工程竣工，办理全部劳务费用结清后终止。

11.3本协议发生纠纷时，当事人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时，可向工程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为实现权利而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以及胜诉方合理的律师费等均应由败诉方承担。

11.4本合同一式3份，甲方执2份，乙方执1份。

# 12.其他

12.1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一致的，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2.2双方商定的补充条款：

【……】

# 合同附件：

附件一 甲方提供材料表

附件二 甲方提供施工机具、设备一览表

附件三 乙方投入关键人员表

附件四 工程量清单报价表

附件五 安全生产协议

（以下无正文）

甲方：**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南京市鼓楼区集慧路18号 地址：

联创科技大厦A栋15层

电话：025-83751888 电话：

传真：025-83751378 传真：

纳税人识别号：913200001401311689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南京城中支行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320006647018170053589 银行帐号：

签字时间： 签字时间：

## 附件一

**甲方提供材料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品种 | 规格型号 | 单位 | 图纸数量 | 损耗系数% | 单价 | 供应时间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二

**甲方提供施工机具、设备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品种 | 规格型号 | 单位 | 数量 | 供应时间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三

**乙方投入关键人员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岗位或工种 | 姓名 | 身份证号 | 劳动合同号 | 到场时间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四

**工程量清单报价表**

人民币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特征 | 单位 | 数量 | 全费用综合单价 | 合价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五

**安全生产协议**

甲方（全称）：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全称）：【 】

为了明确安全生产责任，确保施工安全，双方签订本协议。

1.乙方必须认真贯彻国家和地方安全生产主管部门颁发的有关安全生产、消防工作的方针、政策，严格执行有关劳动保护法规、条例、规定。

2.乙方在工作中应建立安全管理组织体系，成立安全生产的领导小组，配备兼职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人员；应有各工种的安全操作规程和定期安全检查。

3.乙方必须认真对各级施工人员进行安全生产制度及安全技术知识教育，增强法制观念、提高安全生产思想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督促职工自觉遵守安全纪律、制度和法规。

4.乙方指派【姓名/电话/身份证号】负责本项目的有关安全、防火工作；甲方指派【姓名/电话 】负责联系予以协助督促乙方执行有关安全、防火规定。甲乙双方应经常联系，相互协助检查施工项目中有关的安全、防火工作，共同预防事故发生。

5.乙方在施工期间必须严格执行和遵守发包人的安全生产防火管理和各类规定，接受甲方和发包人的督促、检查和指导。对于查出的隐患，乙方必须限期整改，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推诿。

6.乙方现场人员安全防护用品由乙方自理，乙方应督促现场施工人员自觉穿带好安全防护用品。

7.乙方对所处的作业区域、作业环境，操作机械、工具、用具等必须认真检查，发现隐患，应立即停止使用，并落实维修后方准施工。保证作业环境，设施、器具用具等符合安全要求并处于安全状态。乙方对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后果负责。

8.乙方必须严格执行各类防火、防爆制度，易燃易爆场所严禁吸烟及动用明火，严禁使用电炉。

9.乙方在施工操作过程中，应注意地下管线的保护。如遇有情况，应及时向甲方和有关部门联系，采取保护措施。

10.乙方在施工期间应按规定向施工区域安保处办理进出门登记和相关手续。

11.贯彻“管生产必须管安全、谁施工谁负责安全”的原则。乙方人员在施工期间发生伤亡或突发疾病事件后，应立即采取紧急措施，排除险情。如因乙方原因造成人身和财产损害的，由乙方负责经济赔偿、善后处理；因多方原因造成事故发生的，则根据事故调查情况，按事故责任的认定结果，由多方协商解决。

12.甲方负责现场监督、纠正乙方的安全文明施工活动中的不安全因素。对乙方的违章、违规，施工中的安全隐患、安全问题，甲方有权责令乙方限期整改，同时，甲方有权依据实际情况对乙方予以经济处罚，罚款在乙方的劳务费中扣除。

13.其它：

（1）乙方必须严格执行安全施工检查标准和安全技术规程、规范、标准。

（2）甲方对乙方因违章指挥、违章作业、违反劳动纪律所造成的人身伤害等其他事故，有权参照相关规定做出经济处罚。

甲方：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